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措施落实情况审查表

填表时间：2017年11月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沈阳市2017年度第6批次实施方案		
申请用地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		
出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实施办法的机关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	文件编号	沈大东政办发【2009】2号
符合保障对象的条件	征地涉及16岁以上农业人口		
被征土地涉及的县(市、区)乡(镇、街道)村(居)	沈阳市大东区前进街道山梨村		
征收土地面积	0.5240公顷		
其中：农用地	0.5190公顷	其中：耕地	0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0人	其中：需要保障的农业人口	0人
保障项目	养老保障、养老保险	保障标准(元/人)	762
所需资金总额(万元)	0		
筹集资金渠道	1、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
	2、安置补助费	0	万元
	3、土地补偿费	0	万元
	4、其他	0	万元

国土资源部门 意见	同意,按相关规定办理 
劳动保障部门 意见	同意 
政府审核意见	
上级劳动保障部 门审核意见	
备注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措施落实情况审查表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沈阳市2017年度第6批次实施方案		
申请用地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		
出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实施办法的机关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	文件编号	沈大东政办发【2009】2号
符合保障对象的条件	征地涉及16岁以上农业人口		
被征土地涉及的县(市、区)乡(镇、街道)村(居)	沈阳市大东区前进街道后陵村		
征收土地面积	8.8534公顷		
其中：农用地	2.1468公顷	其中：耕地	2.0526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47人	其中：需要保障的农业人口数	0人
保障项目	养老保险、养老保险	保障标准(元/人)	762
所需资金总额(万元)	0		
筹集资金渠道	1、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
	2、安置补助费	0	万元
	3、土地补偿费	0	万元
	4、其他	0	万元

<p>国土资源部门 意见</p>	<p>同意按相关规定办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高斌</p>
<p>劳动保障部门 意见</p>	<p>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苏世</p>
<p>政府审核意见</p>	
<p>上级劳动保障部 门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刘彦</p>
<p>备注</p>	